

會員參加 ICN Congress及 WSDN Conference發表論文補助辦法

97.11.15第28-12次理事會暨第28-13次監事會議通

110.1.16第32-14次理監事聯席會議修訂

壹、依據台灣護理學會第 28-12 次暨第32-6 次理監事聯席會議決議辦理。

貳、目的：

- 一、為鼓勵本會會員參與 ICN Congress及 WSDN Conference發表論文。
- 二、為增進本會會員學術研究能力。
- 三、為提昇我國國際護理專業能見度及展示我國護理專業之實力。

參、補助對象：

- 一、一般會員：已連續繳交近三年(含申請年度，不得補繳)以上會費，參與本研討會發表論文，並完成大會全程註冊費繳交者。
- 二、學生會員：已繳交當年度(指申請年度)之會費，參與本研討會發表論文，並完成大會全程註冊費繳交者。(註：學生會員指尚未具護理師資格，就讀各級護理學校之在學學生。不含已具護理人員資格之在職進修學生身份之會員)

肆、審核單位：台灣護理學會國際事務委員會

伍、補助金額：

一、ICN Congress：

(一)實體會議

- 1.口頭論文發表者：以補助早鳥註冊費為原則，補助上限為新台幣貳萬元整。
- 2.海報論文發表者：補助金額為口頭論文發表的二分之一。
- 3.網站論文刊登者：補助金額為口頭論文發表的四分之一。
- 4.青年會員(35歲(含)以下，不含學生會員)：每名得另補助新台幣伍仟元整。

(二)視訊會議

- 1.口頭論文發表者：以補助早鳥註冊費為原則，補助上限為新台幣壹萬元整。
- 2.海報論文發表者：補助金額為口頭論文發表的二分之一。

二、WSDN Conference：

(一)實體會議

- 1.口頭論文發表者：以補助早鳥註冊費為原則，補助上限為新台幣壹萬肆仟元整。
- 2.海報論文發表者：補助金額為口頭論文發表的二分之一。
- 3.網站論文刊登者：補助金額為口頭論文發表的四分之一。

(二)視訊會議

- 1.口頭論文發表者：以補助早鳥註冊費為原則，補助上限為新台幣柒仟元整。
- 2.海報論文發表者：補助金額為口頭論文發表的二分之一。

陸、補助限制：

- 一、每篇論文以補助一人為限，以發表者為主。
- 二、每人每年接受本會論文補助以一次為限。
- 三、已接受其他機構全額補助者不得申請本項補助。

柒、受補助者責任及義務

一、責任：

- (一)繳交中、英文論文摘要。
- (二)會議結束後一個月內提交會議報告及上述摘要以製作會議專刊，供刊登網站，分享會員。
註：報告請依「資料繳交注意事項」規定之格式撰寫。

二、義務：

會議期間協助行銷本會及台灣護理專業形象、展示攤位解說、相關活動接待等。詳細內容由本會秘書處安排。

捌、申請辦法：

於申請期限內繳交下列文件(電子檔)：

- 一、補助申請表。
- 二、大會註冊繳費證明(Invoice)。
- 三、論文摘要審核通過證明。
- 四、中、英文論文摘要。
- 五、著作財產權讓渡協議書。
- 六、連續繳交近三年(含申請年度)會費之會員證明，學生會員僅需繳交申請年度會員證明。

玖、審核結果：由本會秘書處以電子郵件通知及公告補助名單於學會網站。

拾、撥款方式：本會收到會議報告後，統一由會計部門支付款項。